

嫁妆与寡妇再嫁：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丧偶女性处境探析

胡瀛予

(暨南大学文学院, 广东 广州 510000)

摘要: 嫁妆与寡妇再嫁之间的关系, 是理解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丧偶女性处境的重要切入点。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 一般来说嫁妆终身依附于已婚女性, 丈夫死后归寡妇所有; 然而正因如此, 附带嫁妆的寡妇往往成为多方势力角力的对象。夫家世系为防止嫁妆随再嫁而流失, 借遗嘱安排等手段极力挽留寡妇; 社会舆论以“残忍母亲”的道德话语对再嫁女性加以规训, 其实质亦指向嫁妆转移对父系家族财产的冲击; 出生家庭则出于重续姻亲联盟的利益考量, 往往积极促成守寡女儿的再嫁。嫁妆由此同时构成阻力与推力, 使寡妇的再嫁选择始终处于多方博弈的夹缝之中。寡妇再嫁与否, 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嫁妆的归属与流向, 而非个人意志的自由表达。

关键词: 意大利; 文艺复兴; 寡妇; 嫁妆

DOI: doi.org/10.70693/rwsk.v2i4.398

1427年, 寡妇在托斯卡纳地区总人口中的比例远高于鳏夫在总人口中的比例, 分别约为13.6%和2.4%。而且, 在佛罗伦萨的人口普查中, 40岁的寡妇占女性总人数的18%。²理论上来说, 这些寡妇们有权做出自由的选择——她可以继续与孩子住在丈夫的房子里; 或者, 她也可以搬出丈夫的房子, 与她的孩子独立生活; 又或者, 她也可以选择再嫁, 迈入新一段婚姻, 与前夫的家族划清界限。然而, 在现实实践中, 寡妇的选择往往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制约。其中, 结婚时女性的出生家庭所提供的嫁妆始终依附在女性身上, 因此使得女性守寡后成为多方势力的争夺的目标, 嫁妆化为阻力或者成为推力, 对寡妇再嫁的意愿与可能造成了多样的影响。

关于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寡妇问题的研究, 学界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成果。克里斯蒂娜·克拉皮施-祖伯(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依托对托斯卡纳地区1427年地籍册的系统分析, 对寡妇的数量规模及其再嫁现象进行了考察;³在国内学界, 俞金尧从宏观的欧洲视野探讨了寡妇再嫁的普遍规律与地区差异。⁴然而, 现有研究对嫁妆制度在寡妇再嫁问题上所发挥的具体机制关注尚显不足, 尤其是嫁妆如何同时构成阻力与推力、分别影响不同利益主体对寡妇再嫁态度的内在逻辑, 仍有深入探讨的空间。有鉴于此, 本文拟以嫁妆制度为核心线索, 考察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社会中各方势力围绕嫁妆对寡妇再嫁施加的影响。

一、嫁妆的归属纠纷与夫家世系对寡妇再嫁的阻力

原则上来说, 嫁妆是一笔依附于已婚女性的终身财富。通常, 当嫁娶双方决定婚姻时, 女方的父亲会为女儿准备一笔财产作为嫁妆。尽管这笔嫁妆通常由丈夫代为管理, 但在法律上其终身依附于女方。未经女方同意, 丈夫不得私自转让嫁妆。丈夫死后, 这笔嫁妆就会成为寡妇应得遗产的一部分。如若寡妇再婚, 嫁妆也会随着新的婚姻关系而完全转移到与新任丈夫的家庭中。也就是说, 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家庭中存在两类财产, 一类是男方创造或世系继承而来的财产, 另一类则是女方结婚时为这个家庭所带来的财产。然而, 在实际生活中, 两者的界限相当模糊, 女方带来的嫁妆往往与男方的财产混为一体, 被用于整个家庭的共同开支或其他需要。在这种情况下, 如若寡妇迅速再嫁, 行使其索回嫁妆的正当权利, 便极有可能破坏夫家的财产状况的平衡。

尽管女性的嫁妆的开支, 处于法律规定与现实实践的暧昧边界, 但在丈夫去世后, 意大利城邦法明确地保护了寡妇索取嫁妆的权利。1242年, 威尼斯颁布了与女性索回嫁妆相关的法律原则, 用法律程序对女性索回嫁妆。丈夫去世后, 寡妇或者她的继承人可以将嫁妆文件递交到司法机关处, 司法人员就会批准寡妇从夫家的财产中恢

作者简介: 胡瀛予(2000—), 女, 硕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为中世纪晚期至近代早期社会思想史。

²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London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5, p. 120.

³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⁴ 俞金尧:《中世纪晚期和近代早期欧洲的寡妇再嫁》,《历史研究》2001年第2期,第138至149页。

复其嫁妆。即便夫家没有能力偿还妻子的嫁妆，政府也会从担保嫁妆的人的财产中恢复寡妇的嫁妆。¹15世纪时，佛罗伦萨的法律和司法机构总是站在寡妇一边。1415年，佛罗伦萨修订的法令，在重申妇女缺乏自由处置嫁妆的同时，也赋予了她们在丧偶时收回嫁妆的权利。只要寡妇坚持索回自己的嫁妆，她们最终会收回她们为这个家庭带来的财富。²此外，1396年，米兰修订的法令也保障了寡妇再婚的嫁妆。³

在法律规定下，丈夫不得不承认寡妇索回嫁妆的权力，但为了在自己死后为家庭留下寡妇身上的嫁妆，丈夫往往会在临终前竭尽全力，鼓励寡妇放弃任何带着嫁妆离开的想法。虽然女性并不具有继承丈夫财产的权利，但为了保证妻子在自己死后放弃或延迟索回嫁妆，丈夫往往会有条件地留给妻子一份财产。威尼斯人加斯帕雷在遗嘱中除了归还妻子卡泰丽娜·祖利安诺的嫁妆外，而且额外还留给她食物、衣服和100达克特所产生的利息，另外还有一间配有一张床的房间，“只要她在成为寡妇之后过着守贞和让人敬重的生活。”而且，加斯帕雷还要求他的继承人把自己的妻子作为一家之主和母亲来尊敬，听从她的教诲和建议。⁴此外，丈夫们也会向他们的妻子开出经济上十分诱惑的条件，让她们不要再婚。尼科洛·穆达佐在1420年的一份遗嘱中，除了1100达克特的嫁妆外，还将1000达克特的国家资助债务股份收入以及她余生的衣食费用遗赠给了妻子埃莱娜。这些遗赠都是无条件的。但是如果她为了更大程度的爱和利益，愿意保持寡妇的身份，和孩子们保持住下去，她每年将从其丈夫的遗产中获得额外的50个达克特，两张床和她的所有衣服。穆达佐和无数效仿他的人一样，只要寡妇不再婚，他就会在许诺寡妇永久居住在丈夫家的法定权利之外，再给她一些物质上的好处。⁵在丈夫们的考虑中，应该让寡妇为子女保留嫁妆，而不是将其用于再婚。不仅如此，有些丈夫还会以指定妻子为遗产执行人的方式挽留妻子。根据14-15世纪威尼斯贵族男子的104份遗嘱内容来看，14世纪的55份遗嘱中，有35份遗嘱指定妻子为遗嘱执行人，占遗嘱总数的64%；在15世纪的49份遗嘱中，有43份遗嘱指定妻子为遗嘱执行人，占遗嘱总数的88%。⁶将妻子定为遗嘱执行人，这是一种利益的交换，也是为了巩固丈夫死后寡妇与家庭成员间的关系，让寡妇推迟或放弃再婚，保护夫家中经济状况至少短期内的平衡与稳定。

对于继承人还是未成年人的家庭，如果家庭中的寡妇为了第二次婚姻而突然离开他们，那么这些未成年继承人就需要承担偿还寡妇嫁妆的义务，他们的经济状况显然会遭受残酷的打击。在佛罗伦萨，如若寡妇选择再婚，即便继承人未成年，前夫家也不得拖延归还寡妇嫁妆的时间。于是，为了杜绝嫁妆从家庭财产中抽离出去，留下未成年子女和年轻寡妇的遗嘱执行人会从源头上下手，通过加入许多劝阻性条款来避免寡妇短期内再嫁的风险。⁷

对于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女性来说，嫁妆是其继承父亲财产的唯一来源。一旦女性得到一笔嫁妆，那么父亲的其他资产就不会再分配到她身上。如果寡妇仅仅凭着自己的嫁妆生活，尽管她们可以参加各种经济活动，但她们仍然在社会中处于弱势地位。因此，如果夫家世系为了在其去世后挽留妻子，在遗嘱中给予妻子的财产能够更大程度的为她们的寡居生活提供更实际与稳定的物质保障，很多寡妇就会选择放弃或延迟再婚。

二、道德规约对“残忍的母亲”的指责

如上文提及，尽管在法律上寡妇有权自由地选择自己的再嫁与否，但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欧洲社会，那个时代的道德观念也并不鼓励寡妇的再嫁。在当时人们的认知里，寡妇被认为因品尝过肉体欢愉而更容易贪恋堕落。因此，相比鳏夫，寡妇的再婚格外容易成为道德谴责的焦点。1613年，巴卡拉赫的一名寡妇受到讯问并被关押，理由不过是她的举止“像一名公娼”，她在深夜时与轻薄的男伙伴一起外出，而更为可疑的是，她拒绝了一名她认为“太虔诚”的求婚者。⁸这足以看出时人对于寡妇的严苛程度。

在当时，家庭中的丈夫死后，如果寡妇选择再嫁，就意味着她要为了第二次婚姻而索回她的嫁妆。如上文所提，在家庭生活中，嫁妆与男方财产往往被混淆支出。这时，如果寡妇突然索回她的嫁妆，将会对家庭中的财产继承人——通常是与她有血缘关系的子女——的经济利益产生极大的不利影响。因此，不仅丈夫家的世系亲属会极力劝阻寡妇再嫁，各方舆论也会因此将寡妇与抛弃血肉的冷酷母亲形象画上等号，对这些寡妇加以谴责。1417年，佛罗伦萨人乔万尼·迪·尼科拉奥去世了。他的叔叔拉波痛心疾首地说，“寡妇带着900弗洛林离开了家，她把

¹ Stanley Chojnacki, *Women and men in Renaissance Venice: Twelve Essays on Patrician Society*, Marylan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0, p. 97.

²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p. 122.

³ Stanley Chojnacki, *Women and men in Renaissance Venice: Twelve Essays on Patrician Society*, p. 50.

⁴ James S. Grubb, *Provincial Families of the Renaissance: Private and Public Life in the Veneto*, Baltimore and London: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31.

⁵ Stanley Chojnacki, *Women and Men in Renaissance Venice: Twelve Essays on Patrician Society*, p. 132.

⁶ Stanley Chojnacki, *Women and Men in Renaissance Venice: Twelve Essays on Patrician Society*, p. 159.

⁷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p. 124.

⁸ 转引自林中译：《中世纪与宗教改革时期西欧寡妇状况探析》，《学术研究》2004年第9期，第85页。

孩子扔在了稻草上，除此之外什么也没有留下。”¹在这些周围人的批判中，这些道德舆论成为了一道无形的枷锁，寡妇如果没有坚定的信心和极大的勇气，便难以在做出再嫁的选择。

大多数情况下，寡妇都因其再婚时只带走嫁妆，而遗弃子女而遭到时代道德的审判，然而，就算寡妇选择带着与前任丈夫的子女改嫁，也不一定能完全逃脱指责。以乔瓦尼·莫雷利的经历为例：年幼丧夫的莫雷利的母亲在他三岁时选择带着他的儿女们再婚，一同生活在继父屋檐下。成年后，莫雷利愤怒地指责其母亲，认为再嫁的母亲对他和他的兄弟们十分“残忍”。学者克里斯提亚娜·克拉皮什-祖伯指出，“残忍的母亲”首先被强调为“带着嫁妆离开”的母亲，然后才是抛弃年幼孩子的女人。²这是因为，尽管莫雷利声称他的母亲抛弃了他与他的兄弟，但实际上，他的童年和青春期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继父的家里度过的，母亲并没有在抚养角色上缺位。他认为，与“残忍”的母亲相对的“好母亲”应该“既是父亲也是母亲”，应该拒绝再婚，“为了不让他们走向灭亡”而“不抛弃自己的孩子”。成为寡妇的母亲应当“留下来”“保持稳定”。³可以看出，在乔瓦尼的认知里，“好母亲”应当保持父系血统家族财富的传承，而所谓“残忍”的指责，就应当是出于对母亲因为索回嫁妆再婚，而造成自身父系家族的经济崩溃的抱怨。

观察乔瓦尼对“残忍”的母亲与“好母亲”的定义，不难看出，在当时人们的道德标准对寡妇相当严苛。寡妇改嫁对儿女（通常也是家庭财富的继承人）来说，除了在情义上令大众道德所失望外，更是因为索回嫁妆使孩子在经济状况上遭受到了打击。这种道德谴责实质上仍然是从寡妇再婚时索回的嫁妆，对作为家庭财富继承人的孩子及其父系家族经济状况所造成的影响出发的。在这样的指责声中，寡妇就算没有抛弃子女，也难逃道德指责。因此，为了避免被指责，对于丧偶女性来说唯有继续守寡才是最好的选择。

三、出生家庭的利益及对寡妇再嫁的推力

嫁妆是联结男女嫁娶双方的纽带，但当婚姻中的男方去世后，纽带联系的双方有可能出现利益的争夺。也就是说，除了这些不支持寡妇再嫁的势力之外，也会出现出生家庭支持寡妇再嫁的情况。一般来说，对于那些年轻的寡妇，按照其出生家庭的安排，从而实现再嫁的可能性往往比较大。

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社会中，这些家族往往通过联姻来实现互利互惠。当时，富有却不那么知名的家族，与知名却不那么富有的家族进行联姻，是一种家族间通过姻亲纽带进行联盟的普遍现象。亚历山德拉出身马辛吉家族，是家中长女。亚历山德拉出生时，马辛吉家族仍是佛罗伦萨精英中的新晋者。1422年，尽管亚历山德拉还有五个兄弟姐妹，但当亚历山德拉与马泰奥·斯特罗齐结婚时，她的父亲还是为女儿准备了1600弗洛林作为嫁妆。以15世纪的标准来看，这份嫁妆远高于平均水平，因此可以推断亚历山德拉的父亲至少是有一定财力的。与马辛吉家族不同，其丈夫马泰奥所属的斯特罗齐家族是当时佛罗伦萨的古老贵族家族，自13世纪以来享有政治与商业领域上的盛名，然而财富微薄。⁴亚历山德拉与马泰奥之间的婚姻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家族联姻的缩影，反映出了这个时代的婚姻常常被用作一种联盟工具，用姻亲关系来巩固家族地位、扩大影响力。

而且，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婚姻联盟并不代表血缘关系的断节。也就是说，对于已出嫁的女儿，无论丈夫是否去世，出生家庭都会保护出嫁的女儿的嫁妆利益。在维罗纳，丈夫在世时，如果他被认定为滥用妻子带来的嫁妆，那么妻子的原生家庭——特别是妻子的父亲有权起诉其丈夫。⁵

所以，当女儿的丈夫去世时，出生家庭就更不会放弃控制女儿嫁妆的权利了。通常情况下，在丈夫的丧葬仪式后，如果寡妇年纪还小，那么她的出生家庭就有权利将丧偶的女儿接回家，并在家中得到抚养，这在当时甚至被称为“佛罗伦萨的习俗”。⁶在当时人们的观念里，他们从来不会完全放弃对嫁妆的控制和支配。嫁妆是他们给予女儿或姐妹们的物质性的东西，有的甚至是以牺牲男性的婚姻和财产而为女性配置一份代表家庭荣耀的嫁妆。有一位妻子坦白，“为了能给我的婚姻置办一份丰厚的嫁妆，我的父亲只将很少的一部分用于我兄弟姐妹的生活，这份嫁妆几乎超出了他所有财产的一半”，还有一位佛罗伦萨男性在1459年的家庭日志中记述到，他女儿的婚姻嫁妆甚至要比他所有的兄弟得到的东西都多。⁷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女儿留在出生家庭中继续守寡，就无疑是白费了家庭为女儿的嫁妆付出的财富。只有使守寡的女儿成功再嫁，才可使家庭重新加入到新的姻亲联盟中。因此，当寡妇再次回到出生家庭后，她就又重新成为了婚姻策略中的一部分，出生家庭会为守寡的女儿选择一段新的婚

¹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p. 126.

²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p. 128.

³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pp. 128-129.

⁴ Louise George Clubb, *Selected Letters of Alessandra Strozzi*,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p. 3.

⁵ Emlyn Eisenach, *Husbands, wives, and concubines: marriage, family, and social order in sixteenth-century Verona*, New York: Truman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004, p. 44.

⁶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p. 123.

⁷ Merry E. Wiesner, *Women and Gender in Early Modern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p.76 转引自程新贤：《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嫁妆体系下的女性地位研究》，硕士学位论文，上海师范大学世界史专业，2005年，第49页。

姻，从而使得她的出生家庭通过新的婚姻联盟而再次获益。

小结

综上所述，嫁妆制度在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寡妇的再嫁问题上，作为一个核心的利益变量，同时牵动着夫家世系、出生家庭与社会舆论等多重力量，以各自不同的逻辑对寡妇的再嫁施加影响。夫家以遗嘱为手段，借财产安排挽留寡妇，以保全家庭经济的短期稳定；出生家庭则以联姻为目的，积极促成守寡女儿的再嫁，以期重续姻亲网络带来的社会资本；而道德舆论所建构的“残忍的母亲”形象，其实质亦指向寡妇索回嫁妆对父系世系财产造成的冲击。无论哪种力量，均将寡妇的再嫁意愿从属于嫁妆的归属与流向，而非出于对丧偶女性自身诉求的真正关切。

参考文献：

- [1] Christiane Klapisch-Zuber, *Women Family and Ritual in Renaissance Italy*, London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5.
- [2] 俞金尧:《中世纪晚期和近代早期欧洲的寡妇再嫁》,《历史研究》2001年第2期。
- [3] Stanley Chojnacki, *Women and men in Renaissance Venice: Twelve Essays on Patrician Society*, Marylan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0.
- [4] James S. Grubb, *Provincial Families of the Renaissance: Private and Public Life in the Veneto*, Baltimore and London: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 [5] 林中泽:《中世纪与宗教改革时期西欧寡妇状况探析》,《学术研究》2004年第9期,第85页。
- [6] Louise George Clubb, *Selected Letters of Alessandra Strozzi*,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 [7] Emlyn Eisenach, *Husbands, wives, and concubines: marriage, family, and social order in sixteenth-century Verona*, New York: Truman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004.
- [8] Merry E. Wiesner, *Women and Gender in Early Modern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9] 程新贤:《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嫁妆体系下的女性地位研究》,硕士学位论文,上海师范大学世界史专业,2005年,第49页。

Dowry and Widow Remarriage: The Situation of Bereaved Women in Renaissance Italy

Hu Yingyu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Jinan University, Guangzhou, China

Abstrac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dowry system and widow remarriage serves as a crucial entry point for understanding the situation of widowed women in Renaissance Italy. In Renaissance Italy, a dowry was generally tied to a married woman for life and reverted to her upon her husband's death; however, precisely for this reason, widows with dowries often became the focus of contention among multiple forces. The husband's lineage, seeking to prevent the dowry from being lost through remarriage, employed measures such as testamentary arrangements to persuade the widow to stay. Public opinion, using the moral discourse of the "cruel mother," sought to discipline women who chose to remarry, with its underlying essence likewise targeting the impact of dowry transfer on patrilineal family property. Meanwhile, the widow's natal family, driven by the interest in renewing marital alliances, often actively encouraged the remarriage of their widowed daughter. Thus, the dowry simultaneously acted as both an obstacle and an impetus, leaving the widow's choice of remarriage perpetually caught in the crosscurrents of multi-party negotiations. Whether a widow remarried depended largely on the ownership and disposition of the dowry, rather than being an expression of personal will.

Keywords: Italy; Renaissance; widow; dowry